

长春电子科技学院文件

长电人字〔2025〕5号

关于组织教师岗前培训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帮助和引导新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学术规范与心理素质，掌握教育教学基本知识和技能，根据教育部《教师资格条例》《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暂行细则》《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教学指导纲要》，按照吉林省教育厅部署，现就2025年全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及相关说明

1. 新入职且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含新转到教师岗位但未认定高校教师资格的人员）。

2. 根据吉林省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和教师资格认定相关要求，高等师范院校“教育学”和“心理学”类师范专业本科毕业生参加岗前培训，可免修《高等教育学》和《高等教育心理学》课程。

3. 2023年和2024年参加培训考试未合格人员，可重新报名补考，不需要参加本次岗前培训。

4. 参加教育部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者，获得《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合格证书》与《吉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具有相同效力，可不参加本次岗前培训。

5. 已取得《吉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的新入职教师可不参加本次岗前培训。

二、培训内容

（一）理论培训

包括《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高等教育法规》及教育教学基本技能等专题课程。具体培训课程以开班通知为准。

（二）实践培训

包括教师本人说课、讲课、教学观摩及微格教学训练等内容，由教学单位自行组织。

三、培训方式

2025 年全省高校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采取线上线下集中培训和校本培训相结合的方式。

四、报名及培训时间

务必 6 月 24 日中午前将电子版《学员信息表》（附件）发送到下面指定邮箱。

集中培训时间安排在 2025 年 7 月至 8 月分批次进行。具体工作安排将另行通知。

五、培训考核

2025 年 9 月吉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组织统一考试考查。具体时间和形式另行通知。

理论培训考核：参训教师完成线上线下必修课全部 110 学时，方可参加《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现场统一考试和其他课程考查。其中，上课出勤率和课堂学习表现作为重要考核指标之一。

实践培训考核：由人事处统一将考核结果汇总表等盖章报送吉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培训考核成绩分为合格和不合格。

以上考核全部合格者，由吉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统一颁发《吉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合格证书遗失不补，如需开具证明，由本人向所在高校提出，由人事出具相关证明，报省高师中心查证后，由高师中心出具《吉林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明》。

六、培训费用

收费参照《关于非师范教育类大中专毕业人员申请认定教师资格参加教育学、心理学课程培训的通知》，按照《委托培训协议》收取。

培训费：正常 430 元/人；免修 225 元/人；补考 150 元/人。培训费需在。

七、有关要求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工作，及时关注教师资格证工作群消息，严格审查参训教师资格，确保符合参训相关要求，避免出现失真失实。

（一）参加教师资格证岗前培训人员请于周六前加入下面 QQ 群，后续相关通知将通过群消息通知，以免错过重要信息，请悉知。

长电 2025 年教师资格证工作群（QQ 群）：322215782



（二）补考人员须是 2023 年或 2024 年考试未及格人员。

联系人：人事处李倩倩

联系电话：13844973069

电子邮箱：390905908@qq.com。

附件：学员信息表



抄送：学院董事、学院领导

长春电子科技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0 日印发
